

证券代码：002641 证券简称：永高股份 公告编号：2012-006

## 永高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增资对象、增资金额及增资原因简介

1、经永高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或“永高股份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，公司向天津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天津永高”）增资22,521.46万元。该增资金额为招股书承诺的天津年产5万吨塑料管道增资项目之投资金额29,300万元减去即将置换出来的永高股份预先已投入该项目的自筹资金6,778.54万元之差额。因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天津永高，根据深交所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：超募资金使用及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》规定，该22,521.46万元募集资金需由天津永高开立专户存储，专款专用。在鉴于此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决定对天津永高增资22,521.46万元。其中13,000万元用于增加天津永高注册资本，9,521.46万元用于增加天津永高资本公积。增资后，天津永高注册资本由5,000万元增至18,000万元。

2、经二届五次董事会会议（临时）决议，公司向广东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广东永高”）增资3,000万元。该增资金额来自公司自有资金。增资的原因旨在巩固广东永高在珠三角及以西地区的市场地位，进一步优化公司生产基地的全国化布局。增资后，广东永高注册资本由5,200

万元增至8,200万元。

3、经二届五次董事会会议（临时）决议，公司向深圳市永高塑业发展有限公司（下称“深圳永高”）3,000万元。该增资金额亦来自公司自有资金。增资的原因旨在巩固深圳永高在珠三角及以东地区的市场地位，进一步优化公司生产基地的全国化布局。增资后，深圳永高注册资本由3,000万元增至6,000万元。

## 二、决策程序

上述三项增资议案，均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审议通过，表决结果均为9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其中公司对天津永高的增资议案还需经2012年2月18日召开的2012年第1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方可实施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（临时）决议；

永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二年一月十二日